餐飲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出品部專業技能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烹調一般煎炒製菜餚
編號	108389L1
應用範圍	這個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餐飲業中從事食物出品的從業員。這個能力單元集中於烹調一般煎炒製菜餚的能力。
級別	1
學分	2
能力	表現要求 1. 烹調一般煎炒製菜餚的所需知識 • 認識不同的煎炒方法:
	 乾炒(dry stir-fry)時,只加入少量的醬汁。基本上只是把材料與醬汁一起烹煮 濕炒(moist stir-fry)時,加入額外的上湯或液體 清炒(simple stir-fry)通常用於含有大量液體的材料 認識煎炒食物的最佳烹煮温度,例如中高熱至高熱
	 認識適合用作煎炒食物的油的種類、例如: 高煙點:芥花籽油、花生油、棕櫚油、大豆油及棷子油 低煙點:芝麻油、橄欖油(特級初搾)、葵花籽油(未經精煉)及粟米油(未經精
	煉) ■ 認識用來煎炒食物的器具·例如: □ 鑊(圓底鑊用於氣體煮食爐·平底鑊用於電磁爐) □ 鑊鏟或寬口鍋鏟
	○ 給需要在烹調過程最後階段短暫蒸煮的蔬菜所用的鍋蓋● 對廚房的職業安全健康有基本認識・包括火警危險
	2. 烹調一般煎炒製菜餚
	 準備所有材料,把肉及/或蔬菜切成小塊 選擇適合用作煎炒製菜餚的器具,包括: 鑊或平底鑊的大小 鍋鏟類型需配合所用的鑊,例如易潔鑊/平底鑊、生鐵鑊等 考慮油的特性,選擇合適的油,包括: 煙點
	 影響食物的油的味道及香氣 把鑊/平底鑊加熱至中高熱至高熱 把少量的油加到鑊/平底鑊中,使鑊/平底鑊覆蓋一層油,形成一層天然的不黏表面 分批煮食,例如:
	 ○ 先炒肉,然後把肉從鑊/平底鑊中取出 ○ 然後炒蔬菜 ○ 把肉加回去,炒15-20秒 ○ 如有需要,把汁製成芡 ● 把食物從鑊/平底鑊中取出上碟

餐飲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出品部專業技能」職能範疇

	3. 展示專業能力
	遵循組織或廚房的規則、保持器具及環境的清潔尊重食物、材料、同事及客人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
	 煎炒菜餚前做好準備,例如把肉及蔬菜切成合適大小,並把油、上湯、鹽及其他調味料有條理地放在附近 把鑊/平底鑊加熱至最佳温度 所有食物按照正確次序煮食,沒有令食物黏在鑊/平底鑊上,且菜色具正確的外觀(顏色)及芳香氣味,味道鮮美清新,富有濃郁協和的口味,並帶有鑊氣
備註	